

法律硕士（非法学） （专业学位代码：035101）

北方工业大学是北京市属市管院校中首家获得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权的高等学校。2007年开始招收在职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009年开始招收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2015年开始招收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点依托北方工业大学综合性大学的办学特色，充分利用法学专业和工科专业相结合的专业优势，顺应国家保护和发展智力劳动成果的战略需要，遵循知识产权法律保护对高端复合型应用人才的需求，着力培养适应我国知识产权法律事务发展需求的高端卓越应用型法律人才。

为了更好地适应我国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需要，提高法律硕士（非法学）研究生的培养质量，依据培养法律硕士（非法学）研究生的科学规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和教育部《关于修订研究生培养方案的意见》[教研办（1998年1号）]、《关于加强和改进研究生培养工作的几点意见》（教研[2000]1号）以及北方工业大学关于研究生工作管理之规定，结合我校法律系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本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坚定的政治信念，遵守和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掌握扎实的法学基础理论、部门法专业知识，拥有丰富的非法学专业知识，能够综合利用理工、经管、艺术、计算机及互联网技术、外语以及其他相关专业知识，

熟练地运用法律知识和法学思维解决知识产权创新和保护中相关法律事务的高端复合型卓越法律人才。

基本要求：

1. 掌握当代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深刻把握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和法律职业伦理原则，恪守法律职业道德规范；

2. 掌握法学基本原理，具备从事法律职业所要求的法律知识、法律术语、思维习惯、法律方法和职业技术；

3. 能综合利用理工、经管、艺术、计算机及互联网技术、外语以及其他相关专业知识，熟练运用法律专业知识和法律思维方式，解决知识产权法律事务问题；

4. 能熟练地掌握一门外语，能阅读专业外语资料；

5. 身心健康。

二、培养方向

全日制法硕（非法学）专业培养方向为知识产权专业方向。

三、学习年限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学习年限为 2~3 年，其中课程学习（含专业实践）1 年 6 个月，论文工作（含专业实践）6 个月~1 年 6 个月。

四、培养方式

1.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实行双导师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参与实践过程、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吸收不同部门法领域的专家、学者和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人员，共同承担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

养工作。

2. 研究生入学四周内，参考研究生的学习兴趣，由学院专业导师组确定研究生的学习方向，并确定导师。导师确定后，原则上不再变动。研究生在校期间，导师要认真履行学校研究生部统一规定的各项职责。

3. 对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要按照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教学方式兼顾课程教学与实践教学的结合，注重培养学生法律应用能力。

4. 在教学内容的安排上，要实行一定学分的统一的必修课教育。同时，根据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学习特点，确定以研究方向为主的部门法选修课程。强调教学内容的基础性、实务性和应用性，注意培养学生综合运用专业理论知识，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

5. 课堂教学采用要启发式、研讨式、案例教学、学员互讲、教师点评等多种教学方法。课程考核根据教学内容的特点，可采用试卷、课程论文等形式进行。

6.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行双导师制，建立实践教学基地，聘请实践部门高水平的专家兼任研究生导师，参与教学和培养指导工作，设立有校内导师负责、校外导师参加的指导小组，负责研究生的课程教学、社会实践和结题论文的撰写。

7. 研究生在课程学习全部结束、考试合格后，进入毕业论文撰写阶段。毕业论文撰写的具体要求，按照学校及法律系的有关规定执行。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1. 课程设置。课程结构分为基础必修课、专业选修课、实践实训课、自选课程、学位论文写作。

2.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培养采用学分制。总学分不少于70学分，包括：（1）基础必修课不少于36学分。（2）专业选修课不少于14学分。（3）实践实训课不少于15学分。（4）自选课程。（5）学位论文5学分。

3.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在规定的期间内未能取得最低学分标准，不能进入学位论文撰写阶段。

4. 根据课程性质设置学分，通过考试、考查的方式获得及格以上成绩方能取得规定学分。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

1. 基础必修课（36学分）

-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2学分）
- （2）法理学（3学分）
- （3）宪法学（3学分）
- （4）民法总论（2学分）
- （5）民法分论（2学分）
- （6）商法总论（2学分）
- （7）商法分论（2学分）
- （8）刑法学（4学分）
- （9）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3学分）
- （10）经济法基础理论（3学分）
- （11）国际法（2学分）

(12) 国际经济法 (2学分)

(13) 民事诉讼法学 (3学分)

(14) 刑事诉讼法学 (3学分)

2. 专业选修课 (14学分)

(1) 法律英语 (2学分)

(2) 知识产权基本理论 (2学分)

(3) 专利法 (2学分)

(4) 商标法 (2学分)

(5) 著作权法 (2学分)

(6) 知识产权诉讼实务 (2学分)

(7) 知识产权非诉讼实务 (2学分)

3. 实践实训课 (15学分)

(1) 知识产权案例讨论 (6学分)

(2) 知识产权模拟审判 (4学分)

(3) 知识产权实务实习 (5学分)

4. 自选课程。可选修全日制法律硕士 (法学)、法学硕士开设的全部课程。

5. 学位论文写作 (5 学分)。含文献综述、开题报告、学位论文。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名称 (英文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 学期	拟主讲 教师	备注
基础 必修 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Theory	32	2	1	李肖	36 学 分
	法理学 Jurisprudence Law	48	3	1	邵晖	
	宪法学 Constitutional Law	48	3	1	尹好鹏	
	民法总论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Civil Law	32	2	1	欧阳苏 芳	
	民法分论 Specific Provisions of Civil Law	32	2	2	胡平	
	商法总论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Commercial Law	32	2	1	王瑞	
	商法分论 Specific Provisions of Commercial Law	32	2	2	王瑞	
	刑法学 Criminal Law	64	4	1	刘志洪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 Administrative Law and Administrative Procedure Law	48	3	2	王爱民	
	经济法 Economic Law	48	3	1	陈兴华	
	国际法 International Law	32	2	1	田晓云 乔慧娟	
	国际经济法 International Economic Law	32	2	2	吴莉婧 陈兰兰	

北方工业大学全日制研究生培养方案

	民事诉讼法 Civil Procedure Law	48	3	2	孙继秋	
	刑事诉讼法 Criminal Procedure Law	48	3	2	尚华	
专业 选 修 课	法律英语 Legal English	32	2	1	何然	
	知识产权基本理论 General Introduction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Law	32	2	2	王素娟 王海桥	14 学 分
	专利法 Patent Law	32	2	3	朱 冬	
	商标法 Trademark Law	32	2	3	尚志红	
	著作权法 Copyright Law	32	2	3	尚志红	
	知识产权诉讼实务 Litigation Practic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32	2	3	相庆梅 韩红兴	
	知识产权非诉讼实务 Non Litigation Practic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32	2	3	何 然 王斐民	
实践 训 练 课	知识产权案例讨论 Case Discussion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96	6	3	王素娟	
	知识产权模拟审判 Mock Trial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64	4	3	孙继秋	
	知识产权实务实习 Practice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90	5	3	韩红兴	
自 选 课 程	可选修全日制法律硕士（法学）、法学硕士开设的全部课程					
学 位 论 文	文献综述、开题报告、学位论 文 Literature Review, Opening Report and Degree Thesis	80	5	3- 4	刘泽军	5 学 分

六、学位论文及其要求

1. 文献阅读

全日制法律硕士（非法学）学生在1-2学期期间至少应当阅读10部包含本学科的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的非教材类专业书籍，作学位论文应当研读过与论文主题相关的著作不少于5部，写出综述报告，由导师评阅。

2. 论文选题（开题报告）

应有重要的理论意义或较大的应用价值，并有明确的预期目标。报告内容包括：选题来源、选题依据、研究方案（目标、内容、方法、创新点及关键问题、技术路线、实践方案等）、工作基础（工作条件、困难问题、解决办法）、研究工作计划、时间安排等。入学后第三学期提交开题报告，一般应为0.5-1.0万字，并由包括导师在内的专家组进行评议，写出评议意见。开题报告一次未通过者，可在半年内补做一次，补做仍未通过者可劝其退学。

3. 论文中期报告

硕士生必须以书面和讲述两种方式作论文进展报告，并应有相应的考核和评审，对存在的问题和进一步的研究方向由导师组提出指导性意见。

4. 学位论文

（1）硕士学位论文应对所从事的研究课题有新的见解，或能够解决实际问题。要求硕士学位获得者具有一定的独立从事科研工作的能力。为此，要求学位论文必须通过预审；必须是系统完整的学术论文，并体现充分的工作量和成果的先进性；必须是研

究生独立完成的，而且文句简练、通顺、图表清晰、数据可靠、撰写规范，严格准确地表达研究成果，实事求是地提出结论。论文字数一般不少于两万字。

(2) 学位论文必须由两名本专业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评阅，其中必须有一位校外专家或学者；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一至两名实际部门或校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3) 研究生的学位论文通过答辩按照规定报校学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授予“法律硕士（非法学）专业学位”。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经答辩委员会同意可在一年以内修改论文，重新申请答辩一次。

(4) 学位论文答辩程序按照《北方工业大学授予毕业研究生硕士学位实施细则》的要求进行。